

## 浙江新能：拟认缴出资10.4亿元与浦江城投共设孙公司浦江抽蓄

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全力拓展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，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新能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绿能电力”）拟与浦江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浦江城投”）共同设立浦江抽蓄，注册资本金16亿元，其中绿能电力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10.4亿元，占股65%。

绿能电力由本公司和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能电力”）合资设立，本公司和浙能电力分别持有绿能电力51%和49%的股权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94255.html>